

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 3 批次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公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食品安全智慧监管系统发布的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结果,涉及我区 3 家经营单位。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公告如下:

1、西安市高陵区孟宪波水产品店经营的冻虾

(一) 抽检基本情况

二氧化硫项目不符合 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要求。

(二) 风险防控措施

经调查,该经营户共进购该批次产品 2 盒,共计 76 元。已全部销售完毕,无库存。因产品销售时间较长,且市场人员不固定,无法进行召回。我局要求该经营户加强经营过程中索证索票及台账记录的留存。

2、西安市高陵区雪红水产品店经营的冻白虾

(一) 抽检基本情况

二氧化硫项目不符合 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要求。

(二) 风险防控措施

经调查,该经营户经营过程中未履行进货查验职责,无法提供相关票据,但核查时该批次产品已全部销售完毕,无库存。因产品销售时间较长,且市场人员不固定,无法进行召

回。我局要求该经营户加强经营过程中索证索票及台账记录的留存并对经营户下发文书要求其责令整改并给予警告。

3、西安百源盛隆商贸有限公司经营的大面筋

（一）抽检基本情况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不符合 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要求。

（二）风险防控措施

经调查，该经营户经营过程中共进购该批次产品（散装）2.5 公斤，核查时该批次产品已全部销售完毕，无库存。因产品销售时间较长,且市场人员不固定，无法进行召回。我局要求该经营户加强经营过程中索证索票及台账记录的留存并对经营户下发文书要求其责令整改并给予警告。

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可拨打市场监管部门 12315 或 86912315 热线电话投诉举报，也可向所在辖区市场监管所投诉。

西安市高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10 月 30 日